

兴海县 2020 年财政总决算编报说明

2020 年,在州财政部门的指导下,在县委、县政府和县政协、县人的帮助下,积极创新思路、强化举措,尽职尽责、狠抓落实,坚持稳中有进工作总基调,各项工作有序稳步推进。统筹做好改革发展稳定各项工作,圆满完成了 2020 年度财政总决算的编制工作。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基本情况

兴海县位于青海省海南藏族自治州西南部,地处“三江源”国家自然保护核心区。全县总面积 1.21 万平方公里,总人口 8 万人,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72132 万元。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0337 万元。地区生产总值(GDP) 244600 万元,其中:第一产业 96400 万元,第二产业 79400 万元,第三产业 68800 万元;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占 GDP 比重为 4.2%,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35965 元,农村居民人均纯收入 14673 元。

二、预算收支情况

2020 年地方公共财政预算收入完成 10337 万元,占目标任务 11987 万元的 84.38%,短收 1914 万元。其中税收收入 7463 万元,非税收入 2874 万元。实现支出 179282 万元,同比增加 13755 万元。

三、预算执行结果

预算执行结果：总财力 183121 万元，其中上级补助收入 162382 万元，本级收入 10337 万元，上年结余收入 1699 万元，从其他资金调入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5925 万元，地方政府债券资金收入 2759 万元（其中：新增政府一般债券 1400 万元、置换债券收入 1359 万）。支出 179282 万元，年终结余 3820 万元。

四、政府性基金收支情况

完成收入 4080 万元，主要构成是：地方政府性基金收入 28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3963 万元，上年结余 55 万元，基金州县两级结算 34 万元；政府性基金支出 3973 万元，结转下年支出 107 万元。

五、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完成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2350 万元，其中：社会保险费收入 746 万元，利息收入 235 万元，财政补贴收入 1359 万元，转移收入 4 万元。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实现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1227 万元，其中：社会保险待遇支出 1219 万元，转移支出 8 万元。本年收支结余 1123 万元，年末滚存结余 5919 万元。

六、政府性债务情况

2020 年州政府核定我县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为 22545 万元，全县政府债务期初数 20382 万元，期末数 21780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期初数 18882 万元，期末数 20280 万元。专项债务期初数 1500 万元，期末数 1500 万元。

七、均衡性转移支付资金安排使用情况

省对县共下达新增均衡性转移支付补助资金 2351 万元，均按照上级要求分配用于林业管护员工资、民族团结一次性奖励资金、2020 年 1-3 季度目标考核县级配套、完善事业单位绩效工资县级配套等方面的支出。

八、2020 年财政工作回顾

2020 年，我县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十九届五中全会、省委十三届九次全会精神，继续支持打好“三大攻坚战”，围绕实施“五四战略”，推进“一优两高”，不断创新思路、强化举措，尽职尽责、狠抓落实，全面落实积极的财政政策要加力提效的新要求，有序开展了以下各项工作。

（一）预算管理逐步规范。一是全面推行零基预算改革。按照“统筹使用、打破基数、加强审核、硬化约束”的原则，破除预算单位固有的基数加增长的编制方式，强化编准、编实、编细项目预算能

力。于12月28日对各预算单位预算内无法支出的项目及运转经费进行“清零”。按照州财政部门的要求,8月份开始着手编制县级部门2021—2023年支出规划和2021年部门预算编制,有效提高预算可持续能力,推进预算绩效监管力度的强化。完善重点民生支出保障机制,提高预算编制的前瞻性和实效性。**二是**改革预算分配方式。基本支出按定额标准足额安排,由各预算单位逐项编制、申报,财政部门审核后,根据年度财力情况纳入预算,合理给予保障,未做具体项目支出和审定绩效目标的原则上不安安排预算。2020年,公共安全、教育、科学技术、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社会保障和就业、卫生健康、节能环保、农林水事务、住房保障等九项重点支出达133765万元,占总支出的77.71%。**三是**强化依法征收征管。我县财税部门积极克服经济下行和减税降费政策落实等带来的不利因素,变压力为动力,增强收入主动性,通过了解企业的生产经营和收入情况,以点带面,准确分析预测税收收入发展前景,堵塞征管漏洞,确保税收收入应收尽收。

(二)继续支持三大攻坚战。**一是**不断增强风险意识,提高防控能力,坚持问题导向,进一步加强和规范政府性债务管理,强化源头控制,建立规范的政府举债融资机制,积极探索“增债不增风险、控债促进发展”的防风险与促发展相融合的政府债务管理之路,将政府债务全部纳入预算管理,发挥了政府规范举债对经济发展的积极作用。2020年,上级财政分配给我县政府债务限额为22545万元,

全县系统内政府债务余额21780万元，政府债务余额在政府债务总限额内，我县当年的隐形债务化解任务也已全部完成。**二是**坚决落实党中央和省州县委决策部署，始终把脱贫攻坚摆在首要位置，通过健全扶贫机制，稳步增长资金投入力度，优化财政资源配置等措施，2020年共计投入扶贫资金16752.82万元，为打赢脱贫攻坚战提供了资金保障。**三是**紧紧围绕落实生态责任、发挥生态价值和挖掘生态潜力，投入24216.54万元用于生态文明建设和环境保护整治、落实生态环境保护补助资金、支持重大环境保护和生态建设项目等工作经费。继续支持污染源防治，推动生态环境质量不断改善。

(三)坚决兜住“三保”底线。坚持量入为出、统筹兼顾、有保有压的原则，处理好政策性减收和刚性支出的矛盾，认真贯彻落实过“紧日子”要求，根据省州财政部门要求，2020年我县对各单位一般性支出项目及运转经费以15%进行压减，共计压减了623.58万元。继续加大资金统筹力度，优化财政支出结构，提升资金使用效益，把有限的资金用在刀刃上，以积极的财政政策加大对民生领域的支持力度，民生领域支出占财政总支出的85%，积极促进就业创业，支持发展公平优质教育，提高社会保障水平，强化民生兜底保障，促进文化事业发展，有效保障人民群众的基本民生需求，让人民群众有更多获得感。

九、2020年财政重点工作

全面贯彻党中央决策部署，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推动高质量发展。全面贯彻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省州委全会精神，坚持实事求是，积极稳妥的原则。综合考虑了上年经济发展形势，分析宏观经济形势和全面落实减税降费等因素。2020年州定我县地方收入任务数以5%进行增长，县定任务数以9.5%进行增长。以保证财政政策的连续性。在落实“三保”政策资金需求的基础上，坚持以收定支、量入为出、统筹兼顾、突出重点、有保有压的原则，牢固树立过紧日子的思想，进一步优化财政支出结构，精打细算、勤俭节约，严格控制一般性支出。

(一)继续强化收支预算执行。严格执行国家新出台的更大规模减税降费政策，处理好组织收入与政策性减收的矛盾，不断加强与税务部门的沟通，跟进建立规范、稳定、可持续的地方税体系，着力提升地方自有收入质量和效益。加大资金统筹力度，优化财政支出结构，提升资金使用效益，坚持有保有压、取消低效无效支出，加大预算部门的督导，确保预算支出序时进度。

(二)深入推进重点财政改革。落实好财政重大改革工作要求，跟紧财政改革步伐，加紧预算编制、国库管理、政府采购、金融监管重点工作推进情况，做好国库支付电子化管理前期准备工作及政府会计准则制度前期培训工作，确保改革取得新成效。

(三)扎实推进政府性债务管理。牢固树立“红线”意识和“底线”思维，进一步加强和规范政府性债务管理，强化源头控制，建立规范的政府举债融资机制，政府性债务管理有序推进。继续实行全

县隐性债务数据监测月报制度，动态监测任务存量化解进展及新增隐性债务情况，督导各部门把握隐性债务存量化解节奏和力度，确保完成年度化解任务，切实防范化解隐性债务风险。

(四)强化财政资金监管。认真贯彻落实《预算法》等财政法律法规，深化“放管服”改革，严格执行合法性审查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强化行政服务事项管理，全面提高依法理财水平。推动监督检查职能向财政资金使用监督和绩效管理转变，加大会计检查力度，建立和完善资金动态监管机制，以政策落实和资金使用绩效为重点，加大跟踪监督和专项核查工作力度，重点对涉及民生领域的项目资金进行排查，从严整肃财经纪律，确保财政资金安全规范使用，效益有效发挥。

(五)坚守保障三保底线。坚决保障“保工资”“保运转”“保基本民生”，坚决做到按人均标准保障全县各单位正常运转，科学测算人均工资增幅，坚决保障各类民生项目，如：坚持各项就业补贴政策，落实学生补助政策经费，动态调整养老金标准，合理调整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筹资水平和结构。继续支持公立医院服务能力建设，加大贫困地区医疗卫生服务能力建设支持力度。支持完善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实施文化惠民工程，丰富群众文化生活。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州关于过“紧日子”的要求，继续压减一般性支出15%以上，力争达到20%。

(六)坚决支持“三大攻坚战”及“疫情”防控工作。进一步调整优化支出结构，继续支持“三大攻坚战”，加大防范化解金融风险，提升对金融风险的预判和抵抗能力。加大对扶贫工作的县级投入

力度，做到坚决巩固脱贫攻坚成果。继续支持生态环境保护工作，落实各类生态补助资金。切实加强对“新型冠状病毒”疫情防控工作的资金投入，优先保障和拨付疫情防控工作经费，确保我县“疫情防控工作高效有序。

十、2020年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是绩效目标管理、按照“事前有目标，事中有监控，事后有评价，结果有应用”的预算绩效管理模式，构建覆盖财政资金全过程的预算绩效体系，实现绩效管理与预算管理的无缝对接。2020年财政预算绩效考评工作安排县本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考评项目189个11118.28万元，绩效管理金额占部门项目支出总额的100%。，并经人大审批，实现与预算编制的同安排、同审核、同批复。二是重点专项资金绩效评价。为进一步增强财政资金支出责任和效率意识，建立科学、规范、高效的资金分配和管理体系，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将省、州财政部门下达涉及教育、水利、扶贫、民政、卫健等多个领域的重点民生项目纳入评价范围，共计11个项目，评价资金为7932.4万元。三是乡镇、部门预算绩效综合管理，根据年度预算管理改革任务及重点，细化量化考评任务。

二〇二一年三月一日